

证券代码：301218

证券简称：华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4

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无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4,0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是科技	股票代码	3012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海珍	褚国妹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闲林街道嘉企路 16 号 3 幢 1 楼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闲林街道嘉企路 16 号 3 幢 1 楼	
传真	0571-87356419	0571-87356419	
电话	0571-87356421	0571-87356421	
电子信箱	hskj@zjwhyis.com	hskj@zjwhyis.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为智慧城市行业客户提供信息化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为智慧政务、智慧民生、智慧建筑等智慧城市细分领域客户提供项目设计、信息系统开发、软硬件采购、系统集成及运维服务的一站式综合解决方案。

（二）主要产品服务及用途

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智慧城市范畴，系统集成业务是公司核心业务，具体产品服务如下：

1、智慧港航

公司智慧港航管理系统的主要客户为海事、港航、港口、航道等主管部门。公司通过为客户搭建电子航道图系统、航道截面管理系统、船名自动核查抓拍系统、数据支撑系统等主要核心系统，实时智能感知航道全息数据并进行智能分析及追溯分析，实现 7×24 小时全天候智能识别抓拍、船名船型识别、衡量航段流量统计、评估关键通航点状态、跟踪重点船舶动向、超载违规数据自动分析预警等功能。

在智慧港航服务中，公司自主研发水上智能卡口系统、船名自动核查抓拍系统、航道截面管理系统、电子航道图系统，内河航运数字化服务平台、桥梁防撞系统、全息航道平台、船舶管理 AR 等软件平台系统，全面提升管理部门对航道、船舶的智能化监管水平，提高航道整体运行效率，成为水上相关管理部门非现场执法和区域核查的重要手段，开启了港航管理部门智能感知、非现场执法、事故追溯、违章协查的新局面。

2、智慧监所

公司智慧监所管理系统主要面向监狱、看守所等特殊监管场所。公司通过为客户搭建智能安防系统、集成视频监控系统、指挥协调系统等主要系统及广播、监听、报警、出入口控制、安检、电子巡查、目标跟踪、智能押解等子系统，形成安防高度智能、数据充分融合、各子系统相互集成联动的完整体系，实现管理部门业务管理全流程管理，满足其日常管理需求，提升应急管理能力。

在智慧监所系统服务中，运用了公司自主研发的三维激光哨兵产品，产品基于自主研发的三维激光扫描技术和多传感器融合的立体区域警戒安防技术，对重点安全防范区域进行警戒布防，能自动采集并识别入侵目标的具体方位、物体大小、形态和动态，做到准确预警及实时跟踪，实现立体化安防。基于上述优异特性，公司三维激光哨兵产品除用于智慧监所服务之外，还可以用于机场、军事基地、博物馆、发电厂、厂区、医院、学校、港口、油库油田等重要场所的周界防范区域。

3、智慧公检法

公司智慧公检法管理系统主要面向公安局、检察院、法院，通过为客户搭建视频综合应用平台、人像大数据应用平台、文本大数据应用平台等业务支撑体系，有效解决各级公安/司法机关的信息资源整合与共享问题，实现警用、司法信息自动分类、自动摘要、自动提取、自动聚类等智能化分析处理功能。

4、智慧电力

公司智慧电力系统服务主要应用于智能电网、智慧供电所、零碳园区，通过先进的人工智能、传感测量、无人机、大数据、数字孪生等技术与物理电网高度集成，建设涵盖输电线路、变电站、供电所、零碳园区等众多场景的全方位、立体化、云边协同的数字电网运维服务系统保障其安全稳定运行。

5、智慧医疗

公司致力于为医院客户提供智慧医疗综合解决方案，通过整合医院各类基础设施资源，对业务流程进行优化与创新，帮助医院建设实现临床管理一体化、院内院外一体化、线上线下一体化、辅助决策智能化的一体化临床信息系统，提高临床诊疗效率、医疗服务水平，实现医院管理的智慧化。

在智慧医疗服务中，公司自主研发的以患者为核心的一体化临床信息系统，整合了医疗机构信息资源、覆盖了各项业务系统，推进了信息技术在医疗服务领域的深入应用和创新发展，有效提高医疗数据质量、规范医疗行为、提高医疗服务的质量，为健康医疗大数据的智能发展奠定基础。

6、智慧建筑

公司智慧建筑解决方案面向办公楼、商业综合楼、学校、体育场馆、工业建筑等新建、扩建或改建工程，围绕建筑物的智能化建设，通过为客户搭建综合安防集成管理系统、智慧办公应用系统、楼宇设备控制系统等主要系统，实现建筑智能化、信息化、智慧化，提升建筑的管理效率、交互体验及运行效率。

7、智慧城市系统运维服务

公司系统运维服务主要是面向港航、电力、公检法系统等领域客户的运维需求，为其提供高清监控、数据服务等设备的定期巡检及维护服务。

8、公司在三维激光扫描技术应用方面的自有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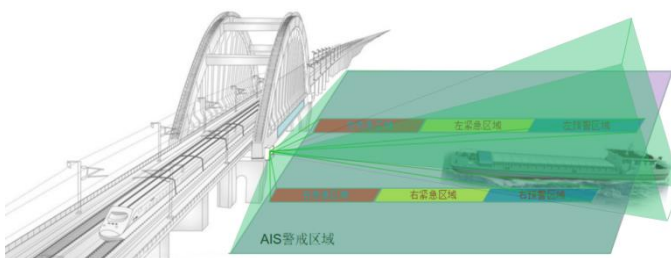
公司充分利用三维激光扫描技术高效率、高精度的独特优势与特点，成功应用于周界安防、内河船舶监管、机场及变电站安全防范等场景中，并形成了自有的技术创新成果，如水上智能卡口系统、桥梁安全预警系统、三维激光哨兵系统、电力现场作业安全预警系统、航空器泊位引导系统、铁路隧道口异物监测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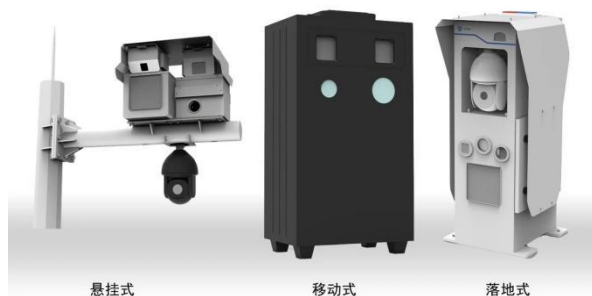
内河监管应用·水上智能卡口系统

水上智能卡口系统是根据船舶监管难点而开发的智慧型产品。该系统通过在通航水域关键节点部署多种智能感知设备，结合各种现有交通管理技术的深度融合应用，有效解决了通航水域关键断面船舶识别、船舶抓拍、船舶尺度丈量、流量统计、违章取证等需求痛点和管理问题，开启智能感知、非现执法、事故追溯、违章协查等管理新局面。目前已在海事管理、航道管理、渔政监督、船闸管理、海关缉私等多个管理部门中得到广泛应用。

桥梁安全预警系统主要基于三维激光扫描、移动通信和人工智能分析等技术的高效融合应用，对通过桥区船舶全程监管，对船舶超高、偏航情况及时预警，并通过声光等多种方式提醒驾驶员注意安全，有效防止船舶与桥梁碰撞事故的发生，同时利用监管平台，对桥区水域实时监控，记录过桥船舶名单，有利于事故追溯，并能对桥区水域进行风险分析与防控警示，提高监管效率，让桥梁防护更实用，更精准，更安全。



内河监管应用·桥梁安全预警系统



悬挂式

移动式

落地式

周界安防应用·三维激光哨兵系统

传统周界安防系统普遍存在误报/漏报率高、精准性差、易受环境干扰、无法精确获取入侵目标的具体位置和物体类型等关键信息。华是通过多年自主研发推出新一代高精度智能安防产品——三维激光哨兵系统。

三维激光哨兵系统创新性地融合了三维激光扫描和多传感器技术，能够实现对立体区域的警戒安防。通过对重点安全防范区域高精度激光扫描、点云智能分析、高清视频联动，能够实现对入侵目标的精准探测识别、定位跟踪和报警，防止非法入侵、滞留和各种破坏性行为的发生。具有无误报、无漏报，强力威慑防入侵，防区自定义设置、分级预警管理、移动式快速布防等特点，实现真正的精准监控，重新定义安防科技。

变电站作业安全管理一直是电力现场管理的重点和难点，尤其是违章作业、与带电设备安全距离不足等问题一直困扰电力作业安全管理人员。一旦安全事故发生，直接威胁现场工作人员的生命安全，甚至导致整个变电站的运行瘫痪，并带来严重的经济损失和社会影响。

基于三维实景的变电站作业 AI 安全预警系统根据变电站现场作业工作要求，将变电站作业监管区域、设备、作业行为等全息数据化，建立实景三维模型。利用远距离激光三维扫描感知设备采集作业区人员、工具、登高车辆、部件等空间点云数据和图像数据，经人工智能分析判断，实时识别预警作业区域内人员准入备案、安全帽佩戴、工作服规范穿着、跨越安全围栏、梯子搬运、工完场清、登高人员使用安全带等作业违章和不规范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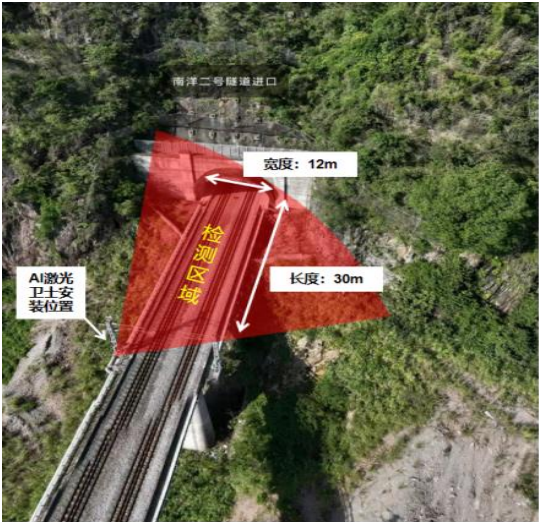
基于三维实景的变电站作业 AI 安全预警系统



航空器泊位引导系统

航空器泊位引导系统利用先进的三维激光扫描技术和点云处理算法，实现精准的飞机泊位定位和跟踪，通过显示屏提供精确的引导指示，使飞机停泊到指定位置。与现有国外产品相比，使用新一代的激光检测技术和算法，飞机识别和引导距离更远、更精确，功能更贴合国内使用习惯和现有业务模式，可大幅提高工作效率。

铁路隧道口异物监测系统针对铁路隧道口受连续或突然降雨等自然灾害影响，会有突破多重防护措施的落石、树木、泥土等异物洒落到隧道口，对高速行驶的列车造成严重安全隐患而研发，基于三维激光雷达技术可对隧道口最小体积为 10cm 的异物进行有效检测，同时可连续在线运行，不受风、雪、雨、雾气象影响，大大提升了高铁运行的安全性。



铁路隧道口异物监测系统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1, 601, 243, 707. 98	1, 465, 412, 366. 83	9. 27%	1, 286, 609, 008. 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0, 023, 328. 25	935, 527, 708. 30	0. 48%	908, 588, 801. 75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500, 979, 071. 22	561, 887, 695. 85	-10. 84%	472, 443, 358. 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 741, 459. 49	32, 868, 986. 17	-70. 36%	37, 363, 649. 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 495, 096. 03	24, 183, 608. 13	-93. 82%	25, 439, 720. 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 534, 410. 89	23, 069, 955. 95	62. 70%	-2, 115, 351. 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 09	0. 29	-68. 97%	0. 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 09	0. 29	-68. 97%	0. 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 04%	3. 56%	-2. 52%	4. 92%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9,938,487.01	73,262,667.16	107,279,881.76	280,498,03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8,346.07	-9,674,219.51	6,172,642.06	14,421,38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67,668.45	-11,659,683.76	3,134,266.40	12,088,18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027.09	-19,057,072.42	9,095,273.84	47,065,182.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35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俞永方	境内自然人	17.35%	19,782,000.00	19,782,000.00	不适用	0.00			
叶建标	境内自然人	16.76%	19,110,000.00	19,110,000.00	不适用	0.00			
章忠灿	境内自然人	11.69%	13,335,000.00	13,335,000.00	不适用	0.00			
温志伟	境内自然人	3.41%	3,886,470.00	2,914,852.00	不适用	0.00			
杭州中是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2%	2,537,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丁宏伟	境内自然人	1.23%	1,405,40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江海	境内自然人	1.21%	1,375,920.00	1,031,940.00	不适用	0.00			
杭州天是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	1,257,900.00	0.00	不适用	0.00			
成华	境内自然人	0.99%	1,13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杭州汇是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1,056,058.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俞永方先生、叶建标先生、章忠灿先生三人。俞永方、叶建标及章忠灿签署了一致行动相关协议，约定一致行动有效期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满 36 个月时终止。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变更为俞永方先生和叶建标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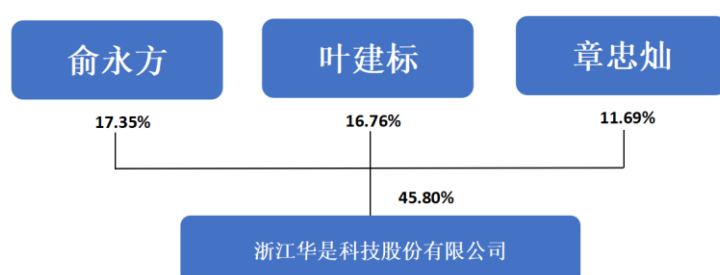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披露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总经理叶建标先生被东阳市监察委员会立案调查并实施留置，并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了进展公告。2025 年 2 月 20 日，董事、总经理叶建标先生被桐庐县监察委员会立案调查并实施留置，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2024-010、2024-024、2025-015）。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情况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因公司在知悉叶建标先生被实施留置及立案调查事项后，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024 年 3 月 22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证监局对公司、俞永方、叶海珍出具《关于对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37 号）的监督管理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对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浙江华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创业板监管函〔2024〕第 38 号）。

3、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4,040,000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6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245,839.54 元（含税）。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完成本次权益分派。

4、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中实汇智（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但鉴于双方实际情况并结合市场环境，公司在综合考虑各方面相关因素后，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终止收购股权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2024-043）。